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及“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0
四、 资产情况.....	2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2
六、 负债情况.....	2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4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6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6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6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7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7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7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7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7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7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27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0

释义

发行人/公司/乐山高新投/集团公司	指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 乐高 01	指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乐高债	指	2022 年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3 乐高 02	指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乐山高投
外文名称（如有）	Leshan hi-tech Investment &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Leshan hi-tech Investment Company
法定代表人	刘永林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89,942.3
注册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 高新区安港路 489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 高新区安港路 48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4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lsgxt.com/
电子信箱	441632991@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荣霞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联系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安港路 489 号
电话	0833-2585830
传真	-
电子信箱	935529275@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乐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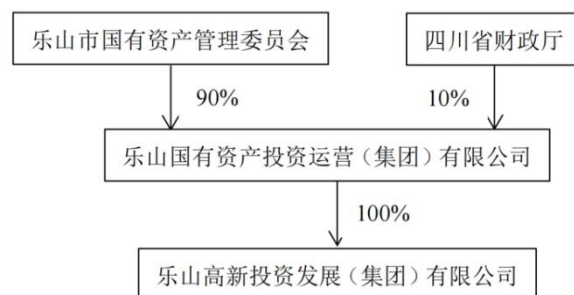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实际控制人乐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资信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不存在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不存在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荣霞	董事、总经理	任职	2023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董事	郑文武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董事	吴峻松	董事长	离任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31 日
董事	刘永林	董事长	任职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31 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2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刘永林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刘永林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荣霞、杨文勇、何兵、肖平

发行人的监事：侯勇、刘浏、杨帆

发行人的总经理：荣霞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邓代蛟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邓代蛟、徐飞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以基础设施建设和商品销售等业务为主要业务。2023 年 1-12 月，发行人实现基础设施建设收入 0.67 亿元，实现商品销售收入 12.11 亿元。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发行人是乐山高新区唯一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及乐山市市属唯一的工业投资平台，主要在“一总部三基地”范畴内从事基础设施建设及工业投资，负责一总部三基地范畴内的土地开发整理、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和市重点工业项目投资等，业务区域专营性强。发行人在区域经济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在乐山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中处于主导地位。未来随着乐山市建设进程的快速推进，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将迅速扩大，垄断地位将进一步得到加强，发行人经营前景良好。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土地开发整理收入	-	-	-	-	14,310.95	13,726.15	4.09	5.31
基础设施建设收入	6,717.88	4,685.62	30.25	4.20	76,927.82	70,128.54	8.84	28.54
商品销售收入	121,072.75	102,277.97	15.52	75.66	171,410.06	158,792.00	7.36	63.59
其他收入	32,227.79	22,908.68	28.92	20.14	6,913.90	3,728.58	46.07	2.56
合计	160,018.42	129,872.27	18.84	100.00	269,562.73	246,375.27	8.6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础设施建设收入	基础设施建设收入	6,717.88	4,685.62	30.25	-91.27	-93.32	242.27

商品销售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121,072.75	102,277.97	15.52	-29.37	-35.59	110.88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32,227.79	22,908.68	28.92	366.13	514.41	-37.24
合计	—	160,018.42	129,872.27	—	245.50	385.50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 基础设施建设收入

该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原因为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减少所致。

2. 商品销售收入

该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原因为售电业务减少所致。

3. 其他收入

该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变动原因为增加土地收储业务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集团将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抢抓“双循环新格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发展机遇，深入实施“13366”发展战略，即“围绕一个愿景使命，发挥三大核心功能，聚焦三大重点业务，狠抓六项关键举措，落实六项发展保障”，为乐山市深入实施“产业强市”战略和发展成为全省经济副中心贡献更大力量。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营业收入持续上升，但主营业务中各项业务波动较大。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提高各主营业务板块的专业性和稳定性，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五方面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在资产方面，公司及下属单位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独立生产能力，不存在与出资人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为出资人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出资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在人员方面，公司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具备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或兼职不兼薪。

3、在机构方面，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管理部门。公司部门间权责范围明晰，依照相关规章制度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与出资人在机构方面已经分开，不存在与出资人合署办公的情况。

4、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出资人及下属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执行的税率均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纳税；不存在出资人及关联方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5、在业务方面，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出资人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出资人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控制关联交易的风险，保证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充分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关联交易事项应当遵循的决策程序和关联交易公告应当披露的内容，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制定了《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在交易所及证监会的信息披露行为，包括信息披露的一般规定、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标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职责、信息披露流程、信息披露路径和方式等，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履行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包括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31
应收账款	1.26
其他应收款	10.46
其他应付款	34.25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31.58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乐高 02
3、债券代码	250425.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挂牌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	---

1、债券名称	2022 年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 乐山高投债、22 乐高债
3、债券代码	2280044. IB、184229. SH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1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4.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8
10、还本付息方式	7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第 3 年、第 4 年、第 5 年、第 6 年、第 7 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发行,交易所系统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乐高 01
3、债券代码	254574. 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固息，每年付息 1 次。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发行，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

	认购。本期债券挂牌转让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0425.SH
债券简称	23 乐高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了专项偿债账户；设立了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根据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债券代码	254574.SH
债券简称	24 乐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指定了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了偿债保障金专户；资信维持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1）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2）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根据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债券代码	183229.SH
债券简称	22 乐高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了债权代理人；设立了专项偿债账户；制定了偿债计划、确定了资金来源和偿债保障方案和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根据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50425.SH

债券简称：23 乐高 0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
募集资金总额	8.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规定运作良好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8.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8.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金额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
3.6.1 其他用途金额	-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
4.1.2 项目运营效益	-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0425.SH

债券简称	23 乐高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280044.IB

债券简称	22 乐山高投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	-------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于建松、蒋孟彬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50425.SH
债券简称	23 乐高 02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联系人	付祥、陈柯羽、刘洪志、上官方舟、杨圣明、向吉明、唐霞、成佳蓉、隋昕、何凡一、韩洋
联系电话	010-88085129

债券代码	184229.SH
债券简称	22 乐高债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联系人	付祥、陈柯羽、刘洪志、上官方舟、杨圣明、向吉明、唐霞、成佳蓉、隋昕、何凡一、韩洋
联系电话	010-88085129

债券代码	254574.SH
债券简称	24 乐高 01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联系人	杨冬晨、邓潇寒、曹晨涛、戴璐蔚
联系电话	020-66338888

（三）资信评级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08,805.20	-348,816.70	27,659,988.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191,856.92		59,191,856.92
未分配利润	200,282,997.44	-348,816.70	199,934,180.74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37,494,659.00	348,816.70	37,843,475.70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3.38	15.30	52.82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增加；银行存款增加主要因 2023 年新发行 10 亿元公司债券所致
应收账款	9.52	12.00	-20.71	—
存货	51.69	47.27	9.37	—
合同资产	4.76	4.73	0.5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1	0.01	0.00	—
长期应收款	0.01	0.01	-18.33	—
长期股权投资	0.31	0.36	-13.36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42	53.90	0.96	—
投资性房地产	16.61	15.17	9.44	—
在建工程	21.54	29.74	-27.5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2	0.02	-4.44	—
使用权资产	0.20	0.21	-7.45	—
无形资产	105.18	101.97	3.15	—
商誉	0.11	0.11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0.10	0.11	-9.4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5	11.12	29.04	—
应收票据	1.10	3.10	-64.57	期末应收票据已到期或已背书、贴现所致
预付款项	0.08	0.20	-59.39	预付贸易款减少所致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其他应收款	29.76	20.93	42.18	主要增加盛发公司代四川五通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电费 7.70 亿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1	0.99	52.59	进项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3.58	10.95	115.31	主要因为乐高健康公司所建设的乐山新区医院 12.72 亿已于 2023 年 12 月验收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0.68	0.28	144.77	资产减值准备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23.38	7.08	—	30.27
存货	51.69	36.94	—	71.46
投资性房地产	16.61	9.43	—	56.80
固定资产	23.58	6.04	—	25.64
无形资产	105.18	0.89	—	0.85
在建工程	21.54	0.86	—	3.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42	1.67	—	3.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5	2.91	—	20.29
实收资本	39.17	1.56	—	3.97
合计	349.92	67.3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51.69	—	36.94	借款抵押	无重大不良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乐山五通桥经开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1.91	23.76	1.65	51	61.43	质押借款
乐山高新投犍为基地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1.01	47.73	1	51	12.35	反担保质押
合计	142.92	71.49	2.65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7.35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65 亿元，收回：1.96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7.04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16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5.5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0.63 亿元和 148.8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2.4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27.30	27.30	18.34%
银行贷款	-	22.17	12.55	28.2	62.92	42.2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6.75	0.1	4.81	11.66	7.83%
其他有息债务	-	3.14	0.6	43.23	46.96	31.55%
合计	-	32.06	13.25	103.54	148.8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4.3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3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58.64 亿元和 177.2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3.3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27.30	27.30	15.40%
银行贷款	-	22.17	16.09	47.3	85.56	48.2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6.75	0.1	5.27	12.12	6.84%
其他有息债务	-	3.14	0.6	48.52	52.26	29.49%
合计	-	32.06	16.79	128.39	177.2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4.3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3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7.12	13.26	29.12	-
应付票据	5.53	4.51	22.62	-
应付账款	10.50	11.25	-6.60	-
预收款项	0.05	0.06	-15.27	-
合同负债	6.51	4.65	39.80	预收工程款、砂石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13	0.09	47.57	期末计提未付年终奖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87	1.44	29.40	-
其他应付款	48.20	41.13	17.21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67	20.76	105.49	主要为长期借款内需 2024 年到期还款金额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68	0.79	-14.05	-
长期借款	60.25	62.28	-3.26	-
应付债券	15.23	14.25	6.90	-
租赁负债	0.04	0.04	-8.24	-
长期应付款	18.30	21.28	-14.00	-
递延收益	2.77	2.15	29.3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0.64	0.59	8.34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4	1.42	15.17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7,433.38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5,426.26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874.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等	14,874.19	一般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	-501.00	一般
资产减值损失	-944.1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等	-944.13	一般
营业外收入	26.57	违约赔偿收入等	26.57	一般
营业外支出	1,970.63	滞纳金罚款等	1,970.63	一般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四川核力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51%	从事商业服务业为主	17.73	12.76	0.22	0.04
乐山五通桥经开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51%	建设工程施工等	71.91	23.76	1.62	1.54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3.6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6.68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3.0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1.58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之盖章页)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38,297,902.90	1,530,146,772.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000,000.00	310,458,464.54
应收账款	951,574,611.88	1,200,096,197.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300,409.68	20,436,827.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75,658,371.82	2,092,841,061.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69,251,033.06	4,726,592,482.45
合同资产	475,854,318.97	473,065,000.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3,259.22	543,259.22
其他流动资产	150,974,616.98	98,941,138.16
流动资产合计	12,180,454,524.51	10,453,121,203.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88,433.08	1,455,203.61
长期股权投资	31,294,814.68	36,119,748.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42,084,088.70	5,390,251,102.98
投资性房地产	1,660,550,934.61	1,517,295,000.00
固定资产	2,357,528,169.41	1,094,937,482.52
在建工程	2,153,719,943.32	2,974,461,678.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47,810.66	2,457,011.1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818,148.12	21,413,874.92
无形资产	10,518,081,447.58	10,196,752,776.20
开发支出		
商誉	11,446,666.04	11,446,666.04
长期待摊费用	10,040,729.46	11,086,30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704,679.56	27,659,988.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4,910,305.78	1,112,026,546.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10,716,171.00	22,397,363,386.47
资产总计	35,891,170,695.51	32,850,484,590.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11,982,772.70	1,325,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3,000,000.00	451,000,000.00
应付账款	1,050,457,092.97	1,124,663,565.24
预收款项	4,978,790.71	5,875,887.23
合同负债	650,608,715.92	465,399,388.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272,114.76	8,993,913.68
应交税费	186,656,320.21	144,247,388.52
其他应付款	4,820,404,283.36	4,112,701,744.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66,999,020.31	2,076,492,490.13
其他流动负债	67,761,161.09	78,841,410.49
流动负债合计	13,326,120,272.03	9,794,115,788.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025,383,192.86	6,228,254,949.83
应付债券	1,523,080,707.35	1,424,791,329.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68,815.52	4,325,357.48
长期应付款	1,830,076,635.71	2,128,058,958.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7,427,416.21	214,564,968.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128,638.39	59,191,856.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3,628,194.46	142,075,221.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87,693,600.50	10,201,262,641.65
负债合计	23,213,813,872.53	19,995,378,429.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17,404,401.73	3,899,423,701.7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84,947,350.98	4,305,892,845.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5,598.98	3,803.60
盈余公积	30,490,747.54	30,490,747.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522,132.47	199,934,180.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60,390,231.70	8,435,745,279.59
少数股东权益	4,416,966,591.28	4,419,360,880.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677,356,822.98	12,855,106,16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891,170,695.51	32,850,484,590.28

公司负责人：刘永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代蛟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代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0,746,078.59	175,494,90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0	149,979,232.27
应收账款	397,784,924.57	319,495,146.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92,852,762.32	367,021,918.96
其他应收款	5,026,660,287.69	3,769,267,410.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81,297,910.29	1,234,314,050.66
合同资产	3,960.00	329,353.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86,374.28	1,651,557.77
流动资产合计	8,669,032,297.74	6,017,553,575.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08,089,219.07	2,176,905,660.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19,764,690.58	4,072,475,232.66
投资性房地产	462,285,000.00	477,120,000.00
固定资产	836,538,565.71	839,804,456.19
在建工程	86,583,871.51	73,754,565.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58,262.52	2,342,936.66
无形资产	2,255,536,790.30	2,358,083,600.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4,304.43	53,64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838,488.10	26,610,506.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1,359,774.29	89,970,311.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26,348,966.51	10,117,120,919.05
资产总计	19,395,381,264.25	16,134,674,494.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0	75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5,500,000.00	95,500,000.00
应付账款	87,752,726.00	48,549,196.07
预收款项	212,598.68	210,598.68
合同负债	455,951,219.08	333,577,415.84
应付职工薪酬	4,996,282.14	3,693,853.68
应交税费	28,944,893.26	34,813,699.79
其他应付款	4,357,320,972.02	3,726,700,803.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27,784,421.03	1,451,919,217.77
其他流动负债	22,746,923.20	31,154,919.17
流动负债合计	10,491,210,035.41	6,484,119,704.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19,929,813.30	3,335,912,362.90
应付债券	1,523,080,707.35	1,424,791,329.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77,492.84	1,838,653.29
长期应付款	718,418,397.78	871,160,499.5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675,933.91	104,456,431.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15,482,345.18	5,738,159,276.67
负债合计	15,606,692,380.59	12,222,278,981.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17,404,401.73	3,899,423,701.7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555,445.77	31,555,445.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490,747.54	30,490,747.54

未分配利润	-190,761,711.38	-49,074,381.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88,688,883.66	3,912,395,513.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395,381,264.25	16,134,674,494.95

公司负责人：刘永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代蛟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代蛟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69,150,039.99	2,746,300,876.28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1,301,424,636.23	2,484,620,593.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387,925.39	39,104,406.41
销售费用	250,110.39	374,892.83
管理费用	95,012,638.23	76,222,182.8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55,000,133.18	867,505,063.42
其中：利息费用	381,854,621.03	817,842,582.72
利息收入	17,730,285.30	19,057,689.49
加：其他收益	223,703,199.82	261,262,200.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741,869.70	136,776,754.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06,852.83	594,776.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9,914.51	439,783,438.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322,808.78	-10,548,894.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41,296.22	-1,124,396.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92.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774,338.88	104,622,840.94
加：营业外收入	265,673.84	1,154,661.10
减：营业外支出	19,706,241.26	6,166,975.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333,771.46	99,610,526.36
减：所得税费用	48,087,784.44	37,843,475.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45,987.02	61,767,050.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45,987.02	61,767,050.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089,148.27	2,791,716.2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335,135.29	58,975,334.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245,987.02	61,767,050.6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089,148.27	2,791,716.2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335,135.29	58,975,334.4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永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代蛟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代蛟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89,109,191.53	910,902,764.10
减：营业成本	882,855,805.49	662,913,089.08
税金及附加	12,591,185.21	13,529,874.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5,193,776.51	37,438,270.9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7,459,793.15	712,569,351.90
其中：利息费用	450,800,156.55	667,224,951.68
利息收入	6,584,385.36	9,242,715.86
加：其他收益	72,857,162.67	18,727,655.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833,158.66	63,171,608.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6,934.46	-984,098.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45,542.08	211,783,158.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36,594.16	-2,407,487.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08,810.32	-329.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11.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260,482.46	-224,273,216.43
加：营业外收入	122,000.00	65,111.95
减：营业外支出	453,928.91	714,924.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592,411.37	-224,923,028.90
减：所得税费用	-37,227,981.35	-56,141,566.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64,430.02	-168,781,462.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64,430.02	-168,781,462.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364,430.02	-168,781,462.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永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代蛟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代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4,582,829.57	2,843,150,806.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391,783.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5,521,870.01	2,868,161,46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0,104,699.58	5,741,704,05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9,758,074.69	2,132,824,313.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790,897.70	37,420,567.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637,613.16	137,011,526.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9,969,420.60	3,683,136,89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3,156,006.15	5,990,393,30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48,693.43	-248,689,249.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234,452.58	114,041,973.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65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21,110.58	114,041,973.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1,504,067.90	1,278,865,081.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7,474,960.28	551,275,696.1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155.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8,979,028.18	1,830,433,933.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857,917.60	-1,716,391,959.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780,700.00	51,535,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34,289,525.30	5,664,922,866.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000,000.00	538,671,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9,070,225.30	6,255,129,216.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59,852,765.69	2,565,705,476.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4,725,252.54	969,652,975.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272,052.82	653,864,932.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1,850,071.05	4,189,223,384.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220,154.25	2,065,905,831.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310,930.08	100,824,622.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1,146,772.82	1,110,322,15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0,457,702.90	1,211,146,772.82

公司负责人：刘永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代蛟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代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0,024,253.98	863,669,968.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0,207,337.15	5,352,844,58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0,231,591.13	6,216,514,55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1,728,182.76	716,880,742.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58,869.92	11,561,21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852,276.48	29,780,868.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6,353,944.29	5,374,969,463.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5,793,273.45	6,133,192,29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561,682.32	83,322,266.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447,390.51	64,155,707.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60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32,998.51	64,155,707.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130,542.19	125,043,95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8,789,807.94	1,057,165,696.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920,350.13	1,182,209,64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587,351.62	-1,118,053,940.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80,700.00	39,535,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45,423,208.00	3,237,803,27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6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3,403,908.00	3,346,338,37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2,007,878.80	1,677,780,909.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3,526,918.01	730,385,300.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468,904.51	239,949,68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7,003,701.32	2,648,115,894.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6,400,206.68	698,222,477.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251,172.74	-336,509,196.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494,905.85	482,004,102.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0,746,078.59	145,494,905.85

公司负责人：刘永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代蛟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代蛟

